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EICHAI**  
**濰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  
**WEICHAI POWER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8)

**更換財務總監、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董事會宣佈，張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之財務總監、公司秘書、合資格會計師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二日起生效，及何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二日起生效。何先生亦將擔任本公司財務總監一職。

濰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張達良先生(「張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之財務總監、公司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自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二日起生效。張先生亦已辭任本公司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3.05條規定委任之授權代表及代表本公司在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書之授權代表(「授權代表」)之職務，自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二日起生效。張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會欣然宣佈，Hoe York Joo (何毓瑜)先生(「何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二日起生效。何先生亦將擔任本公司財務總監一職。

Hoe York Joo (何毓瑜)先生(新加坡華人)，49歲，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何先生任職於多

家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何先生於一九八六年在新加坡國立大學取得會計學學士學位及於一九九五年在香港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十五年經驗。

上述財務總監、公司秘書、合資格會計師及授權代表之變動已獲董事會批准。

董事會謹此對張先生於任期內為本公司作出的貢獻致以衷心的感謝，並歡迎新委任之何先生。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譚旭光

香港，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刊發之日，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譚旭光先生、徐新玉先生、孫少軍先生及張泉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張伏生女士、劉會勝先生、姚宇先生、楊世杭先生、陳學儉先生、李新炎先生、Julius G. Kiss先生、韓小群女士、顧林生先生、李世豪先生及劉征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小虞先生、顧福身先生及房忠昌先生。